

性別議題發展趨勢及相關教學資源探討

呂豐足¹

中央警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教、兼任助理教授

摘要：現代社會對於性別議題已有多元化及法制化的趨勢，因此，有關性別相關議題的探討，除了有助於瞭解全球發展的方向及性別的多樣性、減少或消弭性別歧視與偏見外，消極面可以保護自己及他人避免觸法，改變觀念以避免成為加害或被害的一方，並在自己或他人受到傷害時，尋求司法途徑及社會資源的幫助；積極面則有助於提升人性的尊嚴與價值，促使社會改變，維護弱勢族群的人權，在平等機會的立足點上，實現公平正義。而今政府機關、民間團體及專家學者們對於婦女運動及性別議題的努力與研究已頗為豐碩，本文擬透過性別相關議題的探討，進一步結合教學資源平台，提供有興趣進一步瞭解者，一個基礎的入門途徑。

關鍵詞：性別平等、性別議題、婦女運動、性別主流化、教學資源

綱目

- 壹、前言
- 貳、從婦女運動到性別主流化
- 參、臺灣的婦女運動及性別相關法令
- 肆、我國因應性別主流化的作為
- 伍、性別議題相關教學資源
- 陸、結語

壹、前言

我國受到傳統父權思想影響深遠，性別議題在過去長久以來沒有受到應有的重視，以致於在婚姻家庭、工作、法律、參政、教育、人身安全等各方面，存在著不平等的差別待遇與歧視現象，也使得婦女的許多基本權益受到忽視與剝奪，而性別之間更因資源分配的不當與性別角色刻板化的限制，呈現緊張的關係。

如今，性別平等已是國際重要的趨勢和課題，臺灣過去二十多年來的婦女運動蓬勃發展，並在追求婦女地位或性別平等的議題上努力耕耘，政府及民間團體多年來積極推動保障婦女的尊嚴、人身安全與權益，並已獲得重要的成果，而性別平等教育在臺灣的推動與發展，也隨著性別相關法律的頒布施行，進入到法制化的里程碑。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King, 1929-1968）係美國民權運動領袖，也是美國自由主義的象徵，他因採用非暴力方式推動美國的民權進步而舉世矚目，並獲得1964年諾貝爾和平獎，他曾說：「任何一個地方發生的不公義都是

¹呂豐足係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

對所有地方公義的威脅。」“A threat to justice anywhere is a threat to justice everywhere.”。而法國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出版的《論人類不平等起源論》一書中提到「在自然狀態中，不平等幾乎是不存在的，由於人類能力的發展和人類智慧的進步，不平等才獲得了它的力量並成長起來；由於私有和法律的建立，不平等終於變成根深蒂固而成為合法的了。」

因此，我們對於女性相關權益的爭取，不僅是揭露女性族群遭受的不公平待遇，提升女性人權，更是對所有弱勢族群、不平等現象做進一步的反思，也是捍衛所有人類的幸福及正義。

貳、從婦女運動到性別主流化

一、婦女運動發展歷史

婦女解放運動倡導要從建立身體的自主權做起，婦女運動不能只依賴對性別壓迫的認識，還需要對性、對身體、對情慾活動有更深入的了解，並察覺到包括女同性戀者等因為性而受壓迫的性少數或性多元的情形。

(一) 第一波婦女運動 (1830~1945)

第一波婦女運動在 19 世紀中葉到 20 世紀初期，並萌芽於十八世紀法國盧梭的「天賦人權」觀念，以及在 1789 年 10 月法國大革命爆發後，一群巴黎婦女進軍凡爾賽，向國民議會要求與男性平等的合法人權，女權運動在法國揭開序幕，因而提出平等、互愛、共享的思潮，打破傳統，資產階級工業革命，追求人人平等。因為女性意識的覺醒與抬頭，起而爭取投票權，此時期主要訴求是婦女權利與平等，其具體成果是為婦女爭取到選舉權、參政權、教育權等。

(二) 第二波婦女運動 (1945~1975)

第二波婦女運動是從二次戰後，也被稱為婦女解放運動(women's liberation)。在二次世界大戰中，男性勞動力的缺乏讓女人有機會進入傳統被男性獨佔的職業，婦女大量投入勞動市場，展現了女性也能夠做「男性的工作」，而且高度顯示出社會對他們的依賴，這個轉變鼓舞女性爭取平等的地位。此時期主要目標在強調平等權，即女性能在社會和經濟上獲得全面性的平等，包括爭取男女同工同酬的待遇、墮胎合法化、同性戀自由、離婚法成立、托兒所、強暴保護站等廣及各層面的措施。

第二波婦女運動已有部份人士認為男女「生而平等」，並無本質上的差異，開始要求相同的機會與資源。而 1950 年代黑人民權運動，以及 1960 年代蓬勃的社會運動，如反文化運動、反越戰、大學改革運動都形成一股強烈要求社會改變的氛圍。除了延續第一波女性參政等公眾議題之外，更深入私人領域的權利爭取，例如：婚姻、愛情、身體自主權、和性選擇權等。60 年代的同志平權運動，及 80 年代以後的多元化運動，都為婦女運動注入新的內容。

西蒙·波娃 (Simone de Beauvoir, 1908-1986) 是法國存在主義作家，女權運動的創始人之一。1949 年西蒙·波娃出版《第二性》(The Second Sex)一書，

這本書被婦女運動者視為先驅，書中指出女性是被建構出來，是不同於男性的第二性別，不論是處境或生活條件，皆無法與男性一樣平等。他的經典名句是：「**女人不是天生的，而是形成的**」。即社會上很多對女性的偏見，如女人柔弱、情緒化等特質被誤認為是女人天性如此，其實不然，而是後天環境的影響更大。

婦女運動強調要解放婦女於法律、政治、經濟、文化、教育、性行為等方面的被壓迫、被歧視、被侵犯以及被不平等對待的處境中，例如：性侵害、工作機會缺少、僵化的家務分工等。由於既存的各種制度、法令規章、及文化價值等，多半是由男性主導，在權威意識下所制定，1970年代後，女權主義提出社會對於性侵害議題的迷思主要來自父權社會的思維，當缺少女性參與的情況下，往往忽略了女性的需要，也造成女性的權益受到壓抑。

婦女解放運動的四個口號分別是：個人的就是政治的（the personal is political）、意識揚昇（consciousness raising）、姊妹情誼（sisterhood）、賦權（empowerment）。因此這一波的婦女運動提出的策略是必須經由普遍大眾理念的釐清，使意識得以覺醒，在經歷「意識揚昇」，明白「個人的就是政治的」之後，有自覺意識的女性會試圖團結起來一起抗拒父權主義思想，增強女性本身的權利和能力。也就是能以女性主義觀點尋求改善的方式，釐清社會制度建構的性別差異，使得人人能發展自我，重新制定各種法律，消除對兩性不平等的對待。

婦女運動是女性意識的覺醒，為保障婦女基本權利或法律以及社會上平等的待遇，以達到真正的實質平等而奮鬥，以求改善男性、女性之間的關係。因此，婦女運動的目標是追求「性別平權」，其主要目的是喚醒婦女的自覺，以集體力量來改革父權體制，其強調的是「姊妹情誼」(sisterhood)，然而姊妹之間並非同質的類屬，不但有種族、階級、性傾向的不同，也有政黨、國家認同、世代差異的衝突，而不僅是圍繞在與男性之間不平等的議題而已，因此如何包容尊重女人之間的差異，結合成力量，讓所有女人存異求同地對抗父權才是重要的課題（王雅各，1999）。

（三）第三波婦女運動（1975～迄今）

性別平等及人權保障是世界潮流和人類共同價值，為了促進世界各國實踐男女平等，聯合國1945在憲章中強調兩性平等的重要，其後陸續通過了保障婦女的政治、國籍、婚姻自主等權利的條約，在聯合國歷屆的世界婦女大會中，各會員國皆陸續成立婦女專責機構或單位，並訂立特殊計畫及修訂相關立法，以提昇婦女地位。聯合國受到全世界各地婦女運動的影響，開始重視婦女問題，因此宣布1975年為「國際婦女年」，將1976到1985年訂為「國際婦女十年」(United Nations Decade for Women)，期許各國政府於這十年中，加強婦女權利與地位之提升，該次會議為了實現婦女十年的目標又制定了「世界行動計劃」(World Plan of Action)，強調兩性的平等，包括人的尊嚴與價值及兩性權利、機會和責任的平等。1980年在哥本哈根召開第二屆世界婦女大會，強調就業、健康和教育是發展的關鍵，並希望儘早實現平等、發展與和平的願景。

聯合國並於1979年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簡稱 CEDAW)，處理家庭暴力以及女性受虐的問題。是聯合國五大人權公約之一，也是保障婦女人權的重要法案，對全球婦女的地位有實質的提升作用，也發揮了監督的功能。

CEDAW同時也是各國用以檢視其婦女人權保障執行情況的最佳評估指標，其中明文保障女性在政治、家庭、經濟、法律、就業、健康、國際參與等各方面之基本權利。CEDAW公約的主要精神包括：

- 1、讓女性享有完整人權。
- 2、清楚界定歧視女性的定義。
- 3、政府要承擔消除歧視的責任。
- 4、鼓勵民間團體參與監督。

二、性別主流化

1995 年聯合國在北京召開第四屆世界婦女大會的宣言，即〈北京宣言〉及〈北京行動綱領〉（Beijing Platform for Action 中，系統性地使用「性別主流化」（Gender Mainstreaming, 簡稱 GM）的觀點，要求各國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全面推動性別主流化，特別在政府組織中應成立推動性別主流化的機構。

性別主流化是在所有的政策擬定、計畫規劃、方案設計、資源分配、人才培育等，以及組織的設置過程中，將不同性別的觀點、經驗與需求完整且如實地反映在政策與方案的設計、執行、監督與評估中，以打造一個符合性別正義的社會。因此，性別主流化的重要精神是：

- 1、不再將女人視為被動受益者的客體，而是主動參與的主體。
- 2、女人不是問題，社會結構才是問題。
- 3、改變社會結構、制度，改變想法與作法，才能真正促進兩性平等，使兩性有平等的更多選擇機會與自由。
- 4、創造性別平等社會的過程應是全面性的，男性不應缺席。

根據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ECOSOC）的定義，性別主流化是一項策略工具，要求將性別觀點融入政府立法施政的所有領域及各個階段，成為公部門主流的思維，透過評估法律及政策內涵對於男性與女性的影響，確保資源分配的合理性及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終止不平等的現象，讓不同性別平等受益，實現性別平等的目標，性別主流化的工作必須持續推動，這是國際趨勢所趨，也是社會文明進步的象徵。

為了能將性別議題及性別平等觀念融入政策的制訂過程，政府不只應設有專責單位，更必須以充分資源及預算，持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等。同時，中央政府與其他部門皆應努力排除所有阻礙婦女參與社會發展的障礙。這些障礙包括：缺乏性別敏感度，即所謂性別盲（gender blind）、女性缺乏機會參與決策（性別比例的落實）、缺少增權（empowerment）的策略、缺少資源投入及性別研究。

參、臺灣的婦女運動及性別相關法令

一、臺灣的婦女運動

臺灣婦女運動是瞭解臺灣社會變遷重要的一環，觀察過去婦女運動歷史背景與脈絡，有助於瞭解婦女運動興起與發展的條件和行動，就學術而言，婦女運動中不同路線反映個別女性如何理解兩性/性別關係，亦有助於臺灣本土女性主義理論的發展。

臺灣婦女運動的發展階段可分為：1970 年代萌芽期，1980 年代組織建立及發展期，到 1990 年代至 2000 年代的豐收期，展現在性別立法與政策上，具體而令人欣慰的成果，尤其臺灣民主運動更使得民權、女權以及人權同時受到重視與發展。1971 年呂秀蓮提出「新女性主義」，開啟了二次大戰後臺灣婦女運動的第一波高潮，1980 年代則屬於婦女運動的草創時期，許多民間婦女團體紛紛成立，各有不同的關注議題，如雛妓、婦女就業、婦女人身安全及侵害、婦女健康醫療等議題，各團體間也經常發揮相互支援訴求的合作關係（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網站，2012）。

臺灣從 90 年代迄今，代表各種婦女權益的團體陸續成立，尤其在解嚴之後，社會運動及民間社團蓬勃發展，關心和投入不同的的主題及婦女運動，這些團體積極的參與政治，藉著推動相關法律的修改及制定，尋求改善婦女在臺灣的地位。1982 年由李元貞等人創立了「婦女新知雜誌社」，可說是臺灣婦運的先驅，1987 年，又創辦「婦女新知基金會」，並在多項性別議題上扮演開拓和倡導的角色。1988 年「婦女救援會」正式成為財團法人基金會，同年，該會舉辦了「1988 救援雛妓大遊行」，促成媒體與政府關注到婦女運動的重要訴求，也讓社會大眾不再覺得婦運只是單純的反傳統，而是要為臺灣的婦女爭取應有的權益。1990 年後，臺灣的婦女團體更呈現多元化的現象，例如關注離婚婦女權益的「晚晴協會」、參與社會推動環保的「主婦聯盟」，關注性騷擾、家庭暴力的「現代婦女基金會」、關心雛妓、少女權益的「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勵馨基金會」、「終止童妓協會」，為女性勞工發聲的「女工團結生產線」、「上班族協會」、「粉領聯盟」，參與社區推動婦女二度就業的「彭婉如文教基金會」、關懷妓權的「日日春協會」、關懷同志權益的「性別人權協會」，以及以全國大專女教授為主要成員的「女學會」。

其中，1988 年「晚晴協會」成立，主要關注離婚婦女權益，破除臺灣社會對離婚婦女的負面印象，並積極的推動民法親屬篇的修改及兩性教育的改革。這些團體監督婦女政策、倡導立法、推動女性參政、並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積極致力於改造體制和重塑性別文化，進而成為臺灣社會最具影響力的婦運團體。

自 1985 年至今，臺灣的婦女運動持續關注的議題主要包括：救援雛妓、爭取男女平等工作權、提倡兩性平等教育、主張政治改革、建立家庭性別平權關係以及倡議身體自主權。1994 年，當社會累積了足夠的政治意識和政治影響力，

將性騷擾、性侵犯等過去被視為個人的、隱私的問題引進公共政治論述，嚴肅地看待性別與偏差行為的社會問題，尋求解決之道，實踐所謂「個人的即是政治的」倡導訴求。

事實上，許多與性別平等相關的法律都有其發展脈絡與背景，也都與婦女/性別研究、婦女運動與社會事件相結合。例如，1994年鄧如雯殺夫案與1994年5月「反性騷擾大遊行」、彭婉如的遇害²與1997年《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的立法，1997至1998年間的「公娼事件」，1996年民法親屬篇中有關父母親權平等的修法及1089條釋憲案。

1996至1997年間，臺灣發生兩起駭人聽聞的社會案件，便是彭婉如遇害和白曉燕命案，造成社會極大不安。另外，2000年間，因具有女性特質受到排擠的學生葉永鋕死於學校廁所的事件³，引發社會大眾省思性別特質的差異性和包容性，這些事件的震撼引發了一系列社會運動。婦女運動團體則透過這些社會事件的觸動，呼籲社會關注性別議題，為防止性侵害、防治愛滋病等，社會大眾訴求制定與性別相關的法律，遏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進而開啟了性別平等教育的新頁。因此，利用婦女運動的方式來推進性別平等教育，使得性別平等教育與婦女運動緊密結合在一起成為可能，這些行動產生了不少效應，逐漸使更多人意識到社會長久以來對婦女的不合理的壓制與期待，政府部門也開始有一些回應。然而整體而言，臺灣婦女處境，無論是經濟的、法律的、政治的卻仍處處有著不平等的現象，相對於其他政治議題，婦女權益仍常被視為不重要的問題，有待婦女團體及關心婦女議題的朋友們繼續共同努力，進而建立一個安全、公平和關懷的社會。

二、性別相關法令

臺灣對性別議題重視的具體表現可從民法親屬篇分別在1996年、1998年、2002年三次的修訂內容看出，其中，改變了過去法律中有關冠夫姓、財產丈夫處分、子女丈夫監護等對婦女不平等的法律規定，使民法親屬篇在性別平等權利方面有很大的進展。

其他有關性別相關的重要立法包括1995年的《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1997年《性侵害犯罪防治法》、1998年《家庭暴力防治法》、2002年《兩性

²1996年11月30日，婦運工作者、民進黨婦女發展部主任彭婉如，疑遭計程車司機性侵並砍殺三十五刀身亡。轟動一時的彭婉如命案，也是促成政府正視女人身安全及公共空間安全嚴重缺乏保障的事實，因而催生了《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與《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的修正。同年12月「女權火，照夜路」大遊行就在社會各界不斷給予關注和重視下進行著，在強大的社會輿論和民意壓力推動下，立法院在一個月內快速通過《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立法，並在1997年1月公佈實施。當中並規定各級中小學每年應至少實施四小時以上的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這也成為性別平等教育最初的法源依據。

³就讀於屏東縣高樹國中，2000年4月20日早上，葉永鋕在下課前提前離開教室去上廁所，後來被發現倒臥在血泊中，送醫後仍然不治，這起意外被認為與其性別角色刻板印象有關，也對台灣的性別教育工作帶來深遠影響。葉永鋕的事件凸顯出性別氣質不符社會期待的學生遭受同儕歧視與欺負的問題，讓當時正在研擬中的《兩性平等教育法》改為《性別平等教育法》，並增訂定相關條文：「任何人不因其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等不同，而受到差別之待遇。」

工作平等法》，後於 2008 年修改為《性別工作平等法》、2003 年《兒童及少年福利法》，該法並已於 2011 年修正為《兒童及少年福利及權益保障法》、2004 年《性別平等教育法》、2005 年《性騷擾防治法》。其中，1998 年《家庭暴力防治法》，打破了「法不入家門」的傳統觀念，1999 年修正通過的《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保障人民的性自主權，其主要內容包括：1、改立妨害性自主罪章，以強調性侵害案件並非敗壞社會善良風俗的色情問題；2、不再課予受害者奮力抵抗的法律義務，同時，也將男性列為性侵害的客體；3、最重要的修正是將「妨害性自主罪」，改為非告訴乃論之罪。這些相關法律對婦女及兒童的人身權利、財產權利、工作權利、教育權利、婚姻家庭權利等，提供較為全面的法律保障。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教育部於 1997 年 3 月 7 日成立「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來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而《性別平等教育法》則於 2004 年 6 月 23 日公布實施，其立法宗旨為「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希望以教育的方式消除性別歧視，建立不具性別歧視之學校教育及社會文化環境，達成性別平等之終極目標。

教育部又於 2010 年 3 月公布《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擬定推動國內性別平等教育之短、中、長程計畫，以協助各級政府與學校及其他教育相關機構，進一步具體落實該法之規定與精神。《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主要參照《憲法》第 7 條「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國家應維護婦女之人格尊嚴，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消除性別歧視，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教育基本法》、《婦女政策綱領》及《婦女教育政策白皮書》等法令政策，作為規劃之依據。其中，《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要求對於組織與制度、資源與空間、課程與教學、教育人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及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等六大個面向分析檢視性別平等教育之現況及困境。

肆、我國因應性別主流化的作為

性別主流化是政府的既定政策，攸關經濟成長、社會發展及人權保障等面向，不只是女性的議題，也是全人類的議題。性別主流化的最終目標乃在實現性別平等，使男女兩性都一樣有更多的選擇自由，以促進人類平等、和平、發展。所以性別平等是一種攸關全社會、全人類幸福的價值，而不是特定人口的福利，更不等於婦女福利。要達成「性別主流化」的目標，政府部門扮演重要關鍵的角色，因此，近年來，政府透過各種管道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將性別意識培力列為重點。經過婦女團體的努力，我國政府從 1997 年開始設立「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引進性別主流化（Gender Mainstreaming）的觀念和作法，從 2009 年起，政府的計畫都必須進行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制訂政策、編列預算、性別影響評估，針對不同的性別提出策略方案。在政府機關在政策執行前，均需進行性別檢視，瞭解政策的內涵是否存有性別扭曲，或執行結果是否可能會因性別而

有不當處置或差別待遇，各級單位皆應有性別專家或受過性別敏感訓練的高階主管，進行長期的性別檢視檢視內容包括：

- 1、性別統計--建立數據，例如統計一項施政的女性及男性獲益者的人數及比例。
- 2、性別分析--分析數據，提出解釋，發現問題。
- 3、性別預算--敏感於性別差異，依據分析顯示的性別族群的不同需求，分配資源。包括政府如何承諾滿足婦女的特定需求、健康照護的權利、受教權、受雇權。
- 4、性別影響評估--操作工具為性別檢視清單。

2011年3月由「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會」主辦「全國婦女國是會議」，行政院並於2011年12月通過「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以「性別平等是保障社會公平正義的核心價值」、「婦女權益的提升是促進性別平等的首要任務」及「性別主流化是實現施政以人為本的有效途徑」為三大基本理念。其核心議題，包括七大項（內政部，2012）：

-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將選舉中的婦女保障名額改為性別比例原則，以提高女性職位升遷和決策參與。
-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篇：強化職業訓練培力女性就業、增加融資、創業輔導的資源管道與服務窗口，鼓勵企業建立性別友善職場。
-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篇：將發放育兒津貼及建立優質、平價、普及的生育及養育環境，完善建立不同生命階段所需要的照顧服務體系；正視多元文化與家庭型態，打造尊重和諧之友善環境。
-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篇：致力於改善各級教育與科系的性別隔離現象，鼓勵學生適才適性發展，消除婚姻、喪葬、祭祀、繼承等傳統禮俗中具性別貶抑之文化意涵，並鼓勵媒體製播性別平等意識節目，以消弭性別歧視及性別刻板印象。
-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篇：落實建構對性別暴力零容忍的社會意識，提高司法及檢調單位處理婦幼案件的性別意識，在司法與警察體系普設被害人保護服務機制與方案，打造安全無虞的生活環境。
-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篇：規劃長期照護服務法和各項配套措施，讓照顧者與被照顧者都能有尊嚴、健康與安全的生活，並建立友善醫療環境，擴大女性參與決策及尊重女性就醫權益，以充分的滿足不同性別的健康需求。
-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篇：致力於降低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內性別隔離現象，加強女性在環境、能源、科技、工程、交通、防救災與重建等領域能力建構與決策參與，並確保在政府所主導的科學研究、能源政策、減碳與氣候調適與交通規劃設計中，均納入性別觀點。

其中，在「人身安全與司法」篇，未來也更應加強警政人員的專業養成教育

課程，包含性別平等、性別意識、人身安全保護等，同時應有反歧視、多元文化及同理心等之訓練。

因應「性別主流化」趨勢，我國在 2012 年 1 月 1 日行政院組織改造後，增設「性別平等處」，統籌處理性別平等政策之協調與推動，依規劃積極進行人員、預算及辦公空間之籌辦，回應國際重視性別平等議題之潮流，提供性別平等相關政策與建議，促進社會各界對於性別議題的關注，但僅有政府的資源投入，尚不足以竟其功，因此還需邀集專家學者、民間團體一起參與各級政府的座談，使婦女權益能邁向更落實的階段。原「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功能擴大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由性別平等處擔任其幕僚工作，來統合跨部會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政策，督導中央各部會及地方政府落實性別主流化，使政府整體施政納入性別觀點及落實性別平等。

伍、性別議題相關教學資源

一、性別平等教育季刊

兩性平等教育季刊於 1998 年 1 月 1 日創刊，而後為呼應《性別平等教育法》，於 2004 年 5 月第 27 期後改版為《性別平等教育季刊》。回顧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季刊》各期的專題（如表一），涵蓋了性別議題的各個面向，從最初的防治性侵害、校園兩性關係與性別角色平等議題到後來有關同志、跨性別及多元文化議題的擴展和深化，有助於我們瞭解性別平等教育發展歷程中重要的議題。

表一、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季刊》各期專題一覽表

期別	專題	期別	專題
1	防治性侵害、建立自主權	29	科技教育渴望性別
2	教材檢視與師生互動	30	我們都是這樣玩大的
3	教室情境與校園文化	31	暢銷書的性別密碼
4	在生活中落實兩性平等教育	32	型塑性/別身體的校園堡壘
5	兩性平等教育的學理與實踐	33	聽她在唱歌——臺灣的《陰道獨白》
6	社會關係與兩性意識	34	校園性別運動紀事
7	從性教育到兩性平等教育	35	加拿大多元文化之旅
8	人身安全與工作歧視	36	社區學習與性別
9	從基地發聲——校園經驗實務	37	社工與家庭暴力的相遇
10	多元文化與城鄉差異	38	視聽影音材料與性別教學
11	媒體教育與兩性關係	39	翻過吧，不分性別——體育與運動
12	男性研究	40	型男的行動與實踐
13	她/他山之石	41	性/別/笑/話說從頭
14	性別與法律	42	性別與腦袋
15	女性文學	43	性別意識融入醫學教育
16	顯微鏡與望遠鏡——落實尊重差異的思維與行動（總編輯序）	44	訪視與評量
17	行動研究與性別教育	45	心理諮商/父道的性別盲點
18	性別、民俗與宗教	46	在科學裡看見性別
19	童書、繪本與性別教育	47	高職的性別教育
20	青春性事	48	當障礙研究遇到性別平等教育
21	非父系社會之性別圖像	49	檢視多元，看見障礙

22	婦女與勞動	50	性平教育融入國中、小課程與教學
23	同志教育	51	災難中的性別困擾？八八風災週年的省思
24	性別/藝術/教育	52	我是你們的姊妹—新移民女性的聲音
25	當師道、父道遇上性騷擾	53	面試·遴選與性別
26	技職/性別/教育	54	跨性別、性別打造
27	瑞典性別之旅（改版後）	55	性別與情感教育
28	制服經驗的多重性別解讀	56	性教育向前進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教育部全球資訊網《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網站。

https://www.gender.edu.tw/society/index_magazine.asp

註：《兩性平等教育季刊》於27期以後改版為《性別平等教育季刊》。

二、媒體性別教育新聞

人們日常生活中的行為與價值觀其實有很多是根源於大眾媒體，假使大眾媒體中的刻板印象是保守的，那麼對社會大眾的行為也將產生保守的影響，限制人們選擇互動及回應的方式，使人們以刻板印象來定義所有的性別角色(O'Sullivan, 1994)；Weinraub 等研究者(1984)則認為性別刻板印象是指「文化上對男女兩性在能力、人格特質活動力、和角色上的差異的共同假定與期望。」例如一般的傳統刻板印象都認為男人具有工具性特質(instrumental characteristics)，堅強、獨立、大膽、冒險、理性、因此適合從事家庭以外的競爭性工作；女人則具備表達性特質(expressive characteristics)，溫柔、體貼、膽小、感性、脆弱、母性，因此適合從事家庭內照顧幼兒、料理家務的工作(轉引自吳心欣，1999)。

而媒體作為一個重要的社會化機制，深刻影響著人們對於不同性別的理解和對待方式，從觀察媒體報導中，也可以看出在該時空下，性別議題的趨勢和討論。當媒體中充斥著腥煽色暴力、性別與性傾向歧視、物化女性身體等訊息時，如何加強老師與學生的媒體識能(media literacy)便成為推展性別平等教育重要的一環(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2005)。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完成了許多性別相關教材，包括《感謝那個性騷擾學生的男教授：我的性別意識成長歷程與實踐》、《校園現場·性別觀察》、《性要怎麼教？：性教育教師自學手冊》，還有本協會成員之出版作品，如《性別教育大補帖》、《我把羅曼史變教材了》等。性別教材的來源管道多元，除了一般教科書、各類出版書籍外，媒體報導也是一個重要管道。表二係〈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於2005年發表的一篇有關2004年媒體性別教育新聞檢視暨教材轉化的文章，標題為「性別教材哪裡找？新聞報導處處有！」⁴。可以看出該時空環境下的重要課題。

從關心性別議題的立場而言，性別議題能見度的大幅提升，是一件令人欣

⁴依類目做為檢索標準，共蒐集出 64 則，再根據細目，將新聞分類如表二。以一年總天數平均計算後，約 5.7 天一則，可以說 2004 年平均一週內，國內媒體中至少就報導一則性別教育相關消息。其中，性別教育實施相關新聞居冠，比例超過三分之一(34.3%，共 22 則)；其次，則有近四分之一的媒體報導焦點則是發生於校園、或以學生加害對象的各類性／別暴力(共 14 則，佔 22.0%)，討論性別角色等相關內容則佔 14.1%，性別教育政策及多元文化則各為 11.1% (同為 7 則)(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2005)。

慰、鼓舞的事，但在閱讀或接收相關資料或訊息時，對於有些報導的內容與角度，需要被進一步檢視。人的性別觀念深受家庭傳統觀念及社會環境的刻板印象影響，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的同時，也要加強家庭與社區性別平等觀念的宣導，促進社會大眾對性別平等教育的正確認識，以提升性別平等教育的效果。而對社會大眾的性別平等教育則必須透過媒體、網路、書籍和講座的方式讓性別平等教育的理念在潛移默化中內化為人們的生活與思維，以期建立不同性別公平、良好的社會對待，達成互相尊重、和諧多元的社會目標。

表二、2004年媒體性別教育新聞檢視暨教材轉化

類目	細目	新聞標題及時間	則數
性別教育政策	法案推動 (4)	05/05 性別平等教育民間聯盟催生立法 06/04 性別平等教育法通過 專家：性別教育里程碑 10/14 減少少女懷孕、墮胎 政府將補助民間輔導團體 11/19 多元家庭將獲尊重	7
	職場歧視 (3)	04/09 婦團抨擊警大、海巡署招考歧視 09/08 婦團批體壇性別歧視 11/17 女軍訓教官班考選作業明年停招	
校園性別空間		07/14 男女共廁共宿 臺大要學梁祝？ 10/07 海洋大學 宿舍妙會 妙不可言 10/18 雲科大宿舍男女互訪 限時 30 分鐘 11/10 防狼元智義工護花 男生組義工大隊 護送晚歸女生回家 東吳發揮管家婆精神 11/19 慧燈中學宿舍「透明化」管理	5
性別角色	身體迷思(4)	06/28 溜鳥風波「長庚的恥辱」 主角無奈 08/30 大學先生小姐選拔要無性經驗 大學研究會：堅持美的標準 09/22 玩國王遊戲 華岡六學生退學 10/30 怕胖不怕死？董小妹：繼續減肥	9
	性別教養與 性別氣質 (3)	03/31 養兒子較捨得花錢 6 成 4 重男輕女 05/20 寧要男人婆 不屑娘娘腔 11/15 小學生：怕被說娘娘腔 中學生：在乎重男輕女	
	職業角色 (2)	09/22 超完美嬌妻：國小老師！ 12/30 52 女學者 感謝貴人老公	
校園暴力	性騷擾(5)	02/12 人本營隊變色 國小校長爆性騷擾 09/16 校園不設防 色狼無處不在 09/22 在家溜鳥 驚動對面女高中生宿舍 11/29 性騷學生全校皆知 數學老師仍任教 12/17 教室播放血腥色情片 學生心驚	14
	性侵害(4)	02/17 校園性侵疑雲 女學生：性關係後 老師都給錢 04/07 國小導師性侵 「小老師」兩度自戕 05/27 小三女裸臥草叢疑遭小五生性侵 11/23 輔大之狼投案 竟是科技大學生	
	情感/分手 暴力 (3)	05/23 女溜冰選手命案 兇嫌女教練：我沒有殺人 09/16 追不到她吹噓上過床 國二生裁定感化 10/18 因應潑硫酸案 中山大學強化學生輔導	
	性/別暴力 (2)	02/04 高中生偷拍同學上廁所 遭毆下體 09/01 「霸凌校園」63%學童被欺負過	
性別教育 實施	性別統計(2)	05/07 科技學系師生 女性遞減 10/02 臺灣女性對於政經決策的影響力	22

	性教育(8)	01/08 有性經驗被約談 臺大新生：早知裝處男 02/09 「性」福鑑定團 校園開講 04/16 婦團：反墮胎教材血腥 女學生看了噁心 6/25 明年誕生兩性教育館 邀七年級生打造 09/06 青少年性教育網站挨批 婦團指資訊錯誤百出 歧視同性戀 健康局：會改進 10/14 淺度勾搭 學者認這是兩性互動新模式 11/25 校園該不該賣保險套？ 12/15 青少年性趣濃 男：重性技巧 女：關心自保	
	教學/ 校園活動(7)	04/19 社區大學性別議題開班不易 05/20 師大附中 vs.北一女中 兩性議題學生大對決 05/27 臺大倒追日 顛覆倒追 限女生參加 06/05 師大西瓜節登場 學生過六關搏西瓜 09/30 公開探討同性、性別議題參與校外社運中央大學酷兒社活動多元 11/16 打開性別之眼 基層教師做研究 11/25 麵包節 男生大方送 女生宿舍不設防	
	教材識讀(2)	04/15 工殤 旗津二十五淑女墓正名 11/17 板橋查某 國小列入鄉土教材	
	同志教育(5)	03/09 女校難容性別特質 遭多團體痛批 06/13 校園同志甦醒日 裸露無罪 臺大男廁放裸照 09/10 議員有歧見 同志遊行取消 同志團體：11月6日，我們自己來 12/14 同志教育 納入學校課程 12/19 王世堅批同志運動「傷風敗俗到極點」要求明年停編預算 民政局：會嚴加監督	
多元文化	原住民 (2)	05/30 台東醫院調查：偏遠國中濫交問題嚴重 06/27 軍校乙組榜首 原住民包辦	7
	新移民女性 (5)	04/08 新臺灣之子 遲緩易受排擠 07/07 教部常次籲外籍新娘節育 11/17 在宅識字班 方便外籍媽媽 11/17 疼惜新臺灣之子 師長要加把勁 11/25 外籍配偶博覽會 呈現多元文化	
合計	64 (總則數)		

資料來源：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2005。http://tgeeay2002.xxking.com/

三、性別相關研究

「性別研究」(gender studies) 是以婦女研究所發展出的觀點，不僅僅研究女性經驗，也關心性別關係，以及圍繞著「性」與「性別」而衍生的種種議題。而婦女研究則是研究女性相關主題的跨領域學科，包括了女性主義理論、婦女史、婦女文學、婦女健康、女性文化以及其他包括社會學、人類學、政治學、新聞學等社會科學，以及藝術、哲學、等人文學科中與女性相關的研究課題。

性別平等教育即是希望經由婦女研究與性別教育，檢視性別在社會建構的過程中潛藏的傷害，經由性別觀點釐清、性別研究以及性別相關的運動能加以解構再重新建構 (reconstruct)。

世界各國對兩性議題的重視已持續多年，「性別主流化」概念更是近十多年來眾所矚目之焦點。我國對於婦女議題的重視也表現在研究資源的投入，因此為

保障婦女權益、實現兩性平權，遂進行相關研究及成立許多相關機構，從「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overnment Research Bulletin, GRB)」中，可以得知政府於1993-2011年間所投入與性別議題相關之研究計畫。其分類架構係依據聯合國世界婦女大會的行動綱領與精神，探討範圍包含哲史與宗教、社會、科學與技術、健康與醫療、語文與藝術、家庭與婚姻等六大類，分類架構如表三（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2012）。

表三、1993-2011年間政府研究資訊系統中性別議題相關之研究計畫

分類	說明
哲史與宗教	係與性別議題相關之哲學、歷史與宗教等，包括女子教育學說之比較、女性主義的科學哲學、身體史、性別史、生育史、婦女史、性別文化史、女性生命史、墮胎文化史、女性修行人、女性統治宗教、開發禪宗女性議題與人物、婦女/同志在宗教的地位等皆屬此類。
社會	係指與性別議題相關之社會研究，包括政治/政策、經濟、法律、文化/人類學、心理、教育/訓練、建築/設備/(網路)空間、媒體、社會運動、社會關係、身體、體育/休閒等，如婦女參與政治情形、與婦女/同志相關之政策、女性創業、女性升遷障礙、職場性騷擾/性侵害、就業歧視、兩性工作平等法、女性主義法學、不同族群女性自我定位的特定差異性、各民族文化與婦女相關習俗/禁忌/祭祀、性別意識、自我/社會認同、變性慾、婦女終身學習、青少年自主教育、公共空間對女性的友善程度、家庭空間規劃與使用、媒體的性別意識、婦女運動、反纏足運動、公司性別階層、權力分配、女性在社會保險制度及社會救助制度中的權利地位、性態度、身體自主權、女子體育的發展、女性之休閒參與等皆屬之。
科學與技術	係指與性別議題相關之科學與技術，包含女性進入科學/技術社群所面臨的困擾、不同領域科學/技術的性別形象、女性在科學/技術發展的可能性等皆屬此類。
健康與醫療	即與性別議題相關之健康和醫療研究，且涉及心理、社會、文化層面，而非從生理角度探討，包含醫療對女性身體的過度侵入、婦女就醫隱私權的維護、職場婦女健康等皆屬之。
語文與藝術	係與性別議題相關之文學、語言、藝術等，包括女性作家的風格、文學/藝術作品中的性別角色/性別意識、語言中蘊含對女性/同志的歧視與偏見、女性創作者/表演者的風格等皆屬之。
語文與藝術	係與性別議題相關之文學、語言、藝術等，包括女性作家的風格、文學/藝術作品中的性別角色/性別意識、語言中蘊含對女性/同志的歧視與偏見、女性創作者/表演者的風格等皆屬之。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

http://grb-topics.stpi.narl.org.tw/GRB_TopicService/KSP/index.jsp 2012

性別平等教育是性別研究的一種行動方式，也是性別研究的一個研究領域，性別研究的進展會反映到性別平等教育的理念和議題中。因此，培育公民參與社會和改善環境的責任意識和行動能力，性別平等教育長期與婦女/性別研究結合在一起，在性別研究學者和婦女組織的大力推動下興起和開展，納入到學校教學體系和管理體制之中，並且以法律的形式將性別平等教育落實且法制化，而這一切成果，展現了婦女/性別研究學者的長期努力和智慧，更包含表了婦女團體的心血結晶，以及政策制定部門的理解和支持。

四、國內各大學的性別研究中心

- 1.臺灣大學婦女研究室人口與性別研究中心婦女與性別研究組
- 2.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性別與空間研究室
- 3.臺灣師大家庭教育研究與發展中心
- 4.輔仁大學女性主義研究室
- 5.世新大學性別與傳播研究中心
- 6.清華大學性別與社會研究室
- 7.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
- 8.成功大學性別與婦女研究中心
- 9.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中心
- 10.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中心

五、國內性別相關研究所

- 1.高雄師範大性別教育研究所
- 2.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 3.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 4.樹德科技大學性學研究所
- 5.臺灣大學城鄉研究所

除此之外，在各相關學系（所）開設與性別相關課程，包含社會學、哲學、史學、法學、文學、人類學、政治學、大眾傳播等學科，由此可知，性別已經成為當今大學課程開設的一個熱門議題。在各大學廣泛開設性別議題的課程外，部分大學也進一步成立與性別相關的學程，如臺灣大學於 1997 年正式成立「婦女和性別研究」學程，學生修完 20 個學分後可得到學程證書。清華大學也於 2003 年設立「性別研究」學程，該學程以提供碩、博士班學生有系統地學習「性別研究」課程為目標。另外，在高雄師範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和世新大學也成立性別研究所，培養性別研究和性別教育的相關人才。

六、國內性別相關網站資源

網站名稱	網站名稱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中央警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世新大學性別平等教育中心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性別主流化專區	臺北市婦女新知協會
全國婦女國是會議	臺北市婦女新知基金會
教育部性別平等全球資訊網	台灣女性學學會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	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臺灣國家婦女館	彭婉如基金會
教育部臺灣通識網	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
性別平等園區	同志諮詢熱線
臺北市性別平等教育網	TG 蝶園
國科會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	現代婦女基金會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會	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台灣婦女資訊網	臺北女人網
婦女聯合網站	臺灣婦女網路論壇
性教育教學資源網	網氏女性電子報
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	台灣女科技社群諮詢互助網
台灣女人連線	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性別教育 Easy Go
臺灣婦女資訊網	台灣女人健康網
台灣青少年性別文教會	女書店
中華民國通識教育學會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七、國外性別相關網站資源

1. CLAGS, The Center for Lesbian and Gay, [http:// http://web.gc.cuny.edu/clags/](http://web.gc.cuny.edu/clags/)
2.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University Women, <http://www.aauw.org/home.html>
3. gendeRevolution Serise, <http://womyn.amcinet.com/gender.htm>
4. National Women's Studies Association ,<http://www.nwsa.org/>
5. CDEAW, <http://www.un.org/womenwatch/daw/cedaw/>
6. UNWOMEN, <http://www.unwomen.org/>

陸、結語

近年來隨著政治、經濟、社會環境的變遷，女性的地位和影響力有顯著的提升，性別的議題也受到前所未有的重視，但層出不窮的性別歧視和不公平事件，與男性相比，許多地區的女性依舊面臨很多問題，例如同工不同酬，在政治與經濟掌握較少的權力，而且常受到社會上密集的壓力、要求他們符合傳統的性別角色等。此說明了性別意識仍有待提升，而性別平等教育正扮演重要的角色和功能。從傳統以生理教育層面為主，提升至關懷婦女權益、人身安全、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及歧視偏見等人文、多元的性別議題層面。

性別議題發生在每日的生活之中，可以說性別無所不在，而性別領域範疇的擴大，有助於培養性別敏感度，敏銳地察覺生活周遭的性別現象，例如電視、電影、廣告、書籍及日常生活等情境，如何從性別角度去思考，以提升性別平等意識，建立性別友善環境，是現代公民應有的基本素養，因此，我們不禁要問：你「做性別」(Doing Gender!)了嗎？

參考書目

- Pearson, Ruth. 2005. "The Rise and Rise of Gender and Development." In *A Radical History of Development Studies: Individuals, Institutions and Ideologies*, ed. Uma Kothari. London: Zed Books.
- 內政部 (2012): 內政部記事本 <http://www.moi.gov.tw/>
- 王雅各 (1999)。大學通識教育性別與兩性關係相關課程師資與教學教法適切性的研究。《通識教育季刊》，第 6 卷，第 1 期。
- 王雅各 (2001)。《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史》。臺北：巨流圖書公司。
- 王雅各主編 (1999)。《性屬關係：性別與文化、再現》。臺北：心理出版社。
-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網站：大百科全書。<http://taiwanpedia.culture.tw/>
- 吳心欣 (1999)。《兒童電視觀看之性別刻板印象解讀型態研究》。政大廣播電視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芳玫 (2008) 政府與婦女團體的關係及其轉變：以台灣為例探討婦女運動與性別主流化。《國家與社會》，第 5 期，頁 159-203。
- 林麗珊 (2008)。《女性主義與兩性關係》。台北：五南。
- 孫瑞穗 (2005)。全球年代中「性別主流化」之在地提問。臺北市政府《市政月刊》「性別主流化」專題。
- 張珣 (2008) 性別平等與社會發展：談婦女健康。《研考雙月刊》，第 32 卷，第 4 期，頁 67-78。
- 張毓芬 (2010)。《台灣婦女運動史的再思考--檢視 1949 至 1973 年的官方婦女論述》。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淑玲 (2008)。性別主流化—台灣經驗與國際的對話。《研考雙月刊》，第 32 卷，第 4 期，頁 3-12。

- 黃淑玲、游美惠主編（2007）。**性別向度與台灣社會**。臺北：巨流圖書公司。
-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2005）。性別教材哪裡找？新聞報導處處有！－2004年媒體性別教育新聞檢視暨教材轉化記者會
http://tgeeay2002.xxking.com/download/f7050124_01.doc
- 劉亞蘭（2008）。**平等與差異：漫遊女性主義**。臺北：三民書局。
- 顧燕翎（1996）。婦女運動與公共政策的互動關係--墮胎合法化和平常工作權策略分析。**臺灣的國家與社會**，徐正光、蕭新煌主編。臺北：三民書局。
- 顧燕翎主編（2000）。**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臺北：女書文化出版社。
- 顧燕翎（2008）。女性主義體制內變革：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辦法制定之過程及檢討。**婦研縱橫**，第86期，頁66-79。

